

证券代码：832419

证券简称：路斯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5

##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郭百礼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熊德斌、黄栋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

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独立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和职责等相应条款。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3-09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拟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应条款。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3-09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2023年9月4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拟修

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相应条款。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3-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配套发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相应条款。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1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起施行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寇兴刚先生于近日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障审计委员会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补选郭百礼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与熊德斌先生（主任委员）、黄栋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www.bse.cn）披露的《关于调整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路斯宠物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